【赤弦 | 初賽檢錄注意事項】

請參賽者務必詳閱相關資訊

以免造成權益損失!

## 《初賽檢錄注意事項》

- 檢錄時需全員到齊才能進行檢錄,並攜帶學生證件或在學證明以確認身分, 請務必為全名,若未符合賽事參賽資格,以棄權論。
- 2. 檢錄時不得進行代理報到。
- 3. 請按照大組順序檢錄,並請於規定時間內至臺北科技大學中正紀念館一樓進 行報到檢錄,不得跳組檢錄,若未在指定時間內檢錄,則該組別視為棄賽。
- 4. 檢錄時確認器材配置,但不得更改,若有特殊狀況則另做處理,主辦單位有權修正。
- 5. 所有樂器需先經過器材試音,確認樂器、效果器是否正常運作,若無進行器 材試音視同棄權。
- 6. 當天請務必保持手機暢通供催場人員連絡。
- 7. 為了方便催場人員辨識,號碼牌貼一律貼於不會被其他物品遮擋之明顯處,若貼在其他不明顯處,導致工作人員無法辨識,將喪失參賽權益。
- 8. 催場人員以號碼牌貼上之組序為尋人基準。

## 《叫號規則》

- 1. 當台上組別正在比賽時,該組之<mark>後四組</mark>參賽者須至舞台旁預備區準備。 範例:當1號參賽者上台時,2號至5號共四組參賽者則必須至預備區準備。
- 2. 承上點,若該組參賽者未在此組之前兩組上台發出第一個聲響後至預備區準備,則將比賽順序延後至該大組最後一組,依此類推(若為上半場比賽,則比賽順序延至上半場最後一組;若為下半場,則延至下半場最後一組)。

範例:1號參賽者比賽中,若3號參賽者在1號發出第一個聲響後尚未到達預 備區,則將比賽順序順延至該大組最後一組,此時評審有權利斟酌扣分,若再 一次叫號未到者,則取消資格。

## 《初賽響鈴規則》

自場務下場後,參賽者所發出的第一個聲響作為計時開始(調音和介紹也算)

- 高中演唱、高中演奏、大專演奏、大專個人、大專團體
  - 1分 15 秒 計時台將會響鈴一聲,
  - 1分30秒則響鈴兩聲,

若達 1 分 45 秒 則響鈴不止, 且 PA 台直接將聲音完全 Mute 掉,並強制參賽者下台, 而超過 1 分 30 秒者評審將會斟酌扣分。

## ● 創作組

4 分 45 秒 計時台將會響鈴一聲,

5 分鐘 則響鈴兩聲,

若達 5 分 15 秒 則響鈴不止,

且 PA 台直接將聲音完全 Mute 掉,並強制參賽者下台, 而超過 5 分鐘者評審將會斟酌扣分。